

人民公社的 优越性

9905.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系人民公社经济问题研究小组编著

人民公社的优越性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系
人民公社经济问题研究小组编著

农业出版社

人民公社的优越性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系
人民公社经济问题研究小组编著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总布胡同7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出字第108号

新华书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32·4 1/8印张 60,000字

1960年2月第1版

1960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48,000 定价 (7) 0.34元

统一书号 4144.123 60 2京型

目 录

緒論

- 一、人民公社能够更充分合理地利用土地.....19
- 二、人民公社便于更合理地使用劳动力.....28
- 三、人民公社为农林牧副漁全面发展創造了更为有利的
条件.....39
- 四、人民公社促进了社办工业的大发展.....51
- 五、人民公社便于自給性生产与商品性生产同时并举.....62
- 六、人民公社加速了我国农业技术改造的进程.....75
- 七、人民公社保證了再生产規模的不断扩大和社員生活
水平的不断提高.....88
- 八、工資制与供給制相結合是人民公社在分配方式上的
創举.....100
- 九、人民公社大力发展了农村集体福利事业和文教
事业.....107
- 十、人民公社加强了党和政府对农村工作的领导.....121

緒 論

“1958年，一种新的社会組織象初升的太阳一样，在亚洲东部的广闊的地平綫上出現了，这就是我国农村中的大規模的、工农商学兵相結合的、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①人民公社化运动发展得很快。仅仅在短短的两个左右的时间內，全国 74 万多个农业社，在广大农民的热烈要求下，改組成了 26,000 多个人民公社，参加公社的农户达到全国农户总数的 99% 以上。

人民公社化运动的这种汹涌澎湃、排山倒海的气势表明了人民公社的出現决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国經濟和政治发展的产物，是党的社会主义整风运动、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和 1958 年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产物”，^② 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趨勢。

党所领导的按照毛澤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針而展开的全民整风运动，以及繼之而来的反右派斗争，徹底粉碎了资产阶級右派分子的进攻，批判了各种资产阶級思想。在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揭露和打击了地、富、反、坏的破坏活动，批判了上中农的資本主义思想和个人主义思想，从而取得了政治思想战綫上两条道路斗争的决定性胜利。

①② “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中国共产党第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會議文件” 1958 年人民出版社版第 8 頁。

广大人民群众在运动中进一步划清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界限，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群众运动的热火，烧毁了一切“三风五气”，①改革了那些限制群众积极性的规章制度，大大地发扬了群众在建设事业中的敢想、敢说、敢干的共产主义风格；干部参加体力劳动，大批国家干部与知识分子下乡上山，充分发扬了与群众同甘苦、共患难的优良传统。这样，在上下级之间、管理人员与直接生产者之间、脑力劳动者与体力劳动者之间以及城乡之间，新型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大大地前进了一步。

所有上述因素，都汇合成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伟大革命干劲。于是，从1957年冬季开始，出现了全民性的生产大跃进运动。

党及时地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提出了工农业同时并举等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并迅速地为五亿农民所掌握，成为进一步推动生产大跃进的极其伟大的物质力量。生产全面大跃进，象万马奔腾一样开展起来。

五亿农民为了在最短期内，根本改变我国“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以冲天的革命干劲向自然界进军。他们全面贯彻农业增产技术措施，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多种经济。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社办工业雨后春笋般发展起来；成千上万种各式各样的改良的和半机械化的农具、提水工具、运输工具和农产品加工工具出现了。生产及技术的革命高潮又推动着文化革命的发展。以农业生产为中心的各个战线全面大跃进来势之猛，是前所未有的。仅以兴修水利为

① “三风”指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及主观主义作风；“五气”指官气、暮气、阔气、赌气及娇气。

例，从1957年10月到1958年4月的7个月間，全国扩大灌溉面积3.5亿亩，比解放以来8年間所扩大的灌溉面积还多8,000万亩，比解放以前几千年間所达到的灌溉总面积还多1.1亿亩。

二

由于生产力高速度向前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愈来愈不能适应形势的要求了：

第一，生产大跃进的新形势，要求进一步发展社办工业，要求迅速发展工业原料、林业、畜牧业、渔业以及副业等部门的生产，以满足整个社会生产大跃进的需要，增加社及社員收入；随着生产的扩大，要求商业及信用部门在资金、原料及銷路等等方面更好地为生产服务；随着生产的大跃进，要求相应地迅速发展文化教育事业。所有这些要求，都受到了經營单一的农业社的限制。

第二，广大群众在生产大跃进中要求不断扩大再生产，大规模进行以水利化为中心的基本建設。但不論購置大型农机具、建立新的生产部門或进行大规模农田基本建設，都需要大量资金、劳动力以及生产資料。全国平均規模只有160户的高級农业社，不能滿足这种要求。

第三，广大群众在生产大跃进中迫切要求开发和合理利用一切自然资源(包括土地、矿藏及水利资源)和人力、生产資料及资金。这就要求打破社界，在必要时統一調配使用上述资源，充分挖掘潜力，滿足生产要求。但这却受到独立經營的小社的限制。

第四，人是生产中的决定性力量，在生产大跃进中，由于各項建設事业的全面发展及增产措施的全面貫徹，各地劳动

力的数量,都不敷生产的需要,劳动力不足已经成了农村中各项生产继续跃进的最主要障碍。这就要求提高劳动效率,要求约占农村劳动力一半的妇女从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参加生产活动。这就要求农业社既是集体生产的组织者,同时也是集体生活的组织者,但当时的农业社却无力做到这一点。

第五,随着生产的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强政权对生产的领导。而当时的基层政权是以乡为单位,它虽然也领导了工农商学兵几方面的工作,但是如果没有政社合一的统一领导,要在较大范围内实现上述各项的巨大的任务,也是不可能的。

所有这一切都充分地反映了规模狭小、经营单一的农业社与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矛盾,也反映了基层生产单位和基层政权之间的矛盾。

三

为了克服上述的矛盾,不少农业社开始打破社界,开展社间生产大协作,某些地区在社间大协作的基础上,把小社并为大社。毛泽东同志对于大社的优越性,早在1956年我国农村社会主义革命高潮时就曾经加以阐发:“小社人少地少资金少,不能进行大规模的经营,不能使用机器。这种小社仍然束缚生产力的发展,不能停留太久,应该逐步合并。”^①毛泽东同志的这个思想,愈来愈多地为更多的人所体会到了。“毛泽东同志在1958年3月间召集的有部分中央负责同志和地方党委的负责同志参加的成都会议,考虑到这种情况,就提出了把小型的农业生产合作社有计划地适当地合并为大型的合作社的建议,这个建议随后得到了中共中央的正式同意。”^②于是

①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1956年人民出版社版,中册第611页。

② “人民公社万岁”,“人民日报”社论,1959年8月29日。

合并社就迅速地发展起来，单以辽宁一省为例，1958年春播前后，就由全省9,297个社合并成为1,551个社，平均每社1,855户，社的规模扩大了6倍多，普遍达到一乡一社。

在扩大社的规模的同时，各社还增添了不少部门，除实行以农业生产为中心的工农业并举外，并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有的农业社把供销社与信用社合并过来，使信用与商业能更密切地为工农业生产服务；有的社更进一步把教育与民兵工作的领导也由农业社担负起来。这样，农业社就不单是从事农业生产的集体，而是工农商学兵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综合经营的生产组织了。为了便于领导，在一乡一社的地方，乡人民委员会便和农业社管理委员会合并办公，政社开始合一。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出勤率，以便更好地展开对自然的战斗，广泛地建立了公共食堂、缝纫组、幼儿园、托儿所等等。不少农业社在1958年粮食大丰收和群众觉悟普遍提高的基础上，还采用了具有一定供给制成分的分配制度。

“农民群众在努力追求生产建设和文化教育的最新最高的发展同时，也努力追求最适合生产力发展需要的新的生产关系，新的组织形式。”^①各地在扩社、并社的基础上，建立了许多近似人民公社但名称不一的组织。这些组织一经出现，立即吸引了附近广大农民的关注。

6月间党中央及毛泽东同志根据大跃进的新形势，及时总结了群众的创造，加以丰富并提高，选择了“人民公社”这样比较最能反映这一组织内容和最能受到群众欢迎的名称，并在8月间公布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这样，公社化运动就席卷全国，以不可阻挡之势发展起来。

在这里，谁都可以看到人民公社化运动具有极为成熟的

① “高举人民公社的红旗前进”，“人民日报”社论1958年9月3日。

客觀基礎。它是生產大躍進的產物，是黨的社會主義建設總路綫的產物，是五億農民的切身要求。人民公社的產生是“合乎天理、順乎人情”，是“瓜熟蒂落、水到渠成”。但右傾機會主義分子，却閉眼不看這些鐵一樣的事實，硬說什麼“人民公社搞早了”，“人民公社是少數人主觀願望的產物”，“人民公社是少數幹部轟起來的”。右傾機會主義分子看不慣人民公社，按照他們的意願，農村經濟最好不要向前發展，不要人民公社、不要大躍進、不要黨的總路綫，退回到資本主義的老路。但是，右傾機會主義分子的願望決不能阻止我們前進的步伐；他們企圖阻擋歷史車輪的前進，是枉然的。

四

從人民公社化運動開始到現在，僅僅有一年多的時間，人民公社已經迅速地走上了鞏固的健全發展的道路。經過整頓，現在全國農村共有人民公社 24,000 多個，參加的農戶達 12,000 萬多戶，占全國農戶的 99% 以上，社的規模比初建時還有所擴大。

今年 3 月以來，根據黨中央的指示精神，按“分級管理、分級核算、按勞分配、多勞多得”的原則，整頓人民公社的整個組織和經營管理工作，確立了公社的管理體制。考慮到人民公社是在原高級社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原來的一個高級社大体上相當於現在人民公社的一個生產隊，少數相當於生產大隊（或稱管理區）。目前各個生產隊，在生產水平上還有較大懸殊，據此，各地人民公社在目前階段就確立了公社和生產隊（或管理區）的分級管理和分級核算的體制，公社一般實行三級所有制。生產隊的所有權是基本的稱為基本核算單位；公社的所有權是部分的，除現有的社辦公共經濟以外，還可以

逐年从各生产队提取适当积累；生产小队也有小部分的所有权。这样，“就克服了初办时期由于缺乏经验而产生的某些集中过多的倾向、某些平均主义的倾向以及某些浪费现象，迅速地走上了健全的、巩固的道路”。①

人民公社的三级所有制；在目前是以队有制为基本的，但人民公社将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由部分社有制过渡到基本社有制。从部分社有制到基本社有制，是一个必然趋势。

现在全国 24,000 多个公社下面，共有 50 万左右基本核算单位，比原有高级社少 20 多万个，每个单位 200—300 户左右，分别在自己公社统一领导、统一经营下，经营农林牧副渔等各项生产。

确定公社新的管理体制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又说什么“人民公社与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差不多，完全不需要多此一举”。这实质上也与“人民公社搞早了”一样，是一种否定人民公社的议论。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人民公社与过去的高级社是否没有区别？

比起高级社来，人民公社地多、人多、规模大。1958 年春全国共有高级社 74 万多个，现在人民公社只有 24,000 多个；高级社全国平均只有 160 户、2,000 亩土地，而人民公社全国平均约 5,000 多户、60,000 多亩土地，平均大过原高级社的 30 倍之多。高级社只是个小集体，而人民公社却是个大集体，公社能统一筹划这个大集体的生产与分配。

高级社只经营农业。而人民公社则越出了单纯经营农业生产范围，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兴办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社

① “关于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文件”1959 年人民日报出版社版第 7 页。

办工业。除了生产，公社还实行了商业及信用与生产紧密結合。人民公社与高級社不同，是多种經濟事业的綜合經營者。

在經濟活动以外，公社还大力发展文化教育事业，举办小学、中学以及科学研究事业。公社将适龄預备役的青年和复員退伍軍人組成民兵，在生产間隙进行軍事訓練，并担負国家分配的一定任务。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乡人民委员会与公社管理委员会合一，正副乡长兼任正副社长，公社及乡人委的各职能机构也走向合并。这样，高級社只是經濟組織，而人民公社则是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的統一組織，而成为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結構的基層单位。

在发展集体福利事业方面，公社还普遍地建立起公共食堂、托兒所、幼兒園、縫紉組、医院、敬老院等等；这样，人民公社不只是集体生产的組織者，同时又是集体生活的組織者了。

人民公社的所有制現在虽然还是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生产队（相当于原来的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集体所有制是基本的，公社的所有制是部分的；但是，这部分的公社所有制是原来农业生产合作社所沒有的，它包含着某种程度的全民所有制成分。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群众觉悟的提高，公社所有制部分必将逐步扩大，以至轉变为公社所有制是基本的，而生产队的所有制只是部分的。目前的公社所有制虽然还是部分的，但它却代表着人民公社的偉大的光明燦烂的发展前途。“只要公社的部分所有制轉变为公社的基本所有制，那就为我国农村中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奠定了可靠的基础。”^①

（現阶段的人民公社，仍然是社会主义性質的，实行着社会

^① 刘少奇“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胜利”，“红旗”1959年第19期。

主义的“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但是，人民公社中已經包含着一些过去高級社所沒有也不能有的共产主义的萌芽。

有人認為不到共产主义时期，就不能建立人民公社，即使搞起来了，也会遭到失敗。当然，这是十分錯誤的，这是全图否定人民公社的一个借口。人民公社有一个逐步的发展过程，在我国条件下，人民公社不但是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最好的社会組織形式，而且是将来由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好的社会組織形式。人民公社既能适应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充分地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又能为培植共产主义的幼芽提供良好条件。

五

人民公社是我国人民在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在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的一个偉大創举。它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无比的优越性。人民公社推进了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加速了社会主义建設，并且指出了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和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具体道路。

人民公社的建立，把农村社会主义革命推向新的、更高的阶段，根絕了资本主义复辟的可能性。

人民公社的建立大大提高了农村經濟的公有化水平，削弱了农民个体所有制的殘余。虽然在公社建立初期仍保留少量的自留地和允許社員經營家庭小副业，但这不过是一种过渡步驟，它的作用只是对集体經濟的补充。随着公社公共經濟的发展，农民个体所有制殘余将逐漸消失。

人民公社中出現了公社部分所有制（其中包括全民所有制成分和一定的供給制成分。这就使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有

了显著的提高，并产生了共产主义的萌芽。这意味着我国已取得了经济战线上社会主义革命的新的、重大的胜利，意味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幻想已经破灭。

人民公社是在农村政治思想上两条道路斗争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基础上产生的，而且只有不断进行政治思想战线上两条道路斗争，才能使人民公社得到巩固与发展。因此，通过建立与巩固人民公社过程中的两条道路斗争，大大提高了广大群众的觉悟，彻底批判了部分上中农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企图恢复资本主义的思想与活动。同时，由于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加强了党和政府对于农村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

总之，人民公社的产生与发展，大大加速了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使我们在经济战线和政治思想战线上不断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新胜利。

人民公社的产生，有力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加速了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提高了农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人民公社组织规模大、活动范围广，可以统一筹划全社的生产与分配，比起高级社来能更有效地充分调动和合理安排农村劳动力；可以兴办高级社所难以兴办的基本建设事业，具有战胜自然灾害的巨大威力；便于充分而合理地利用土地、水源、矿藏以及其他生产资料与资金；便于加快农林牧副渔和工农商学兵的全面发展；便于提高农产品商品率；便于实现农业机械化及电气化；便于实现农民收入的稳定增长和生产的不断扩大再生产；便于发展集体福利事业和整个农村生活的进步。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1958 和 1959 年我国农村

全面跃进的事实，充分地证明了人民公社具有无比的优越性。

就农业生产的粮、棉二项最主要的指标来看，1958年我国虽然遭受了严重旱灾，粮食生产仍比1957年增长35%，棉花生产增长28%，其他主要农作物产量也都有程度不同的增产。这样，就使农业总产值比1957年增长25%。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我国粮食增长为3.7%，棉花为4.7%，农业总产值为4.5%。而1958年的增长率竟都达到25%以上，由此可以看出，1958年我国经历了一个历史上从未有过的特大跃进。

1959年我国的农业遇到了几十年来仅有的严重自然灾害，受灾面积达到了六亿多亩，占全部耕地面积的三分之一以上，这对刚刚建立起来的人民公社，是一个严重的考验。在这场考验中，人民公社发挥了强大的威力，战胜了灾害，保证了农林牧副渔各业得到了互相结合的全面发展，使农业总产值较计划指标超过很多。

除了农业生产外，人民公社的工业也取得了巨大成绩。仅以河南一省为例，1957年高级社时期，只有零星的手工业产值二亿一千多万元。1958年全省社办工业的产值已达到六亿九千多万元，比1957年原有手工业产值增长二点三倍；1959年达到了十二亿元（不包括队办工业），又比一九五八年增长72%。（吴芝圃，人民公社的巩固和发展，红旗1960年1期）

在工农业生产大发展的基础上，公社的积累大大增长，社员的生活也有了显著的、普遍的提高。

公社举办的各种集体福利事业和文教事业，发展十分迅速，日益走向巩固和健全。福利事业的大量兴办，使广大社员的生活更加过得心旷神怡，文化技术水平显著提高。

短短的一年多的时间，人民公社使富队的生产得到了进

一步的发展,使穷队的生产得到了更快的提高,现在人民公社的穷队和富队的经济水平虽然还有差别,但是由于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优越性,穷队赶上富队也是很快的。“就拿河南省来说,在公社化初期,共有 6396 个穷队,一年来赶上和超过了富队的已有 1,522 个,占穷队的 23.31%;赶上一般队的有 3,075 个,占穷队的 48.1%,两项占 71.91%。”(吴芝圃:《人民公社的巩固和发展,红旗,1960 年 1 期》)

人民公社在以生产队的所有制为基础的条件下,都积极地扩大了社有经济的比重。比如安徽全省人民公社的积累,1959 年比 1958 年增加 76%,大部投入了社办经济事业。社有经济的增长,对于扩大公社的基本建设、高速度地发展生产、增加社内收入和支援穷队等都起了并将日益起着重要的作用。

人民公社“这种社会组织形式具有很大的灵活性,可以容纳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不同程度的生产力和与之相适应的不同水平的生产关系。对我国来说,这种社会组织形式既适合于目前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也将适合于将来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既适合于目前的实行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制度,也将适合于将来的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制度”。人民公社是一个发展过程,随着公社生产的不断发展及人民觉悟的不断提高,人民公社内部已经出现的全民所有制成分及共产主义萌芽也会随着大量增长,就会在生产、分配、流通及消费诸方面准备出向全民所有制及共产主义社会过渡所必须的全部条件,而不必另求其他组织形式。所以说,在我国条件下,人民公社是我国农村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由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好形式。人民公社现在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结构和政权组织的基层单位,在我国将来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公社将仍然是社会结构的